

2012年4月20日會議
討論文件

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

在新學制下的毅進文憑

目的

我們在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於 2012 年 1 月 9 日舉行的會議上，透過立法會 CB(2)704/11-12(03)號文件告知委員，當局擬按照現有毅進計劃的模式，在新學制下發展新毅進文憑課程。正如在 2012-13 年度財政預算案演詞中的宣布，我們已預留 10 億元在 2012/13 學年推行毅進文憑課程。本文件闡述這項建議的詳情，並徵詢委員對這項建議的意見。

新毅進文憑課程的目標

2. 鑑於現有毅進計劃卓有成效，當局建議推出新毅進文憑，以達到以下目的：
 - (a) 為新學制的中六離校生和成年學員提供另一學習途徑，讓他們取得就業和進修所需的正規資歷；
 - (b) 幫助學員掌握一般技能和常識，包括基本語文能力、資訊科技技能、數學推理能力和人際技巧，為就業和進修建立穩固的知識和技能基礎；以及
 - (c) 加強學員的學習動機，培養他們的自學能力，讓他們可獨立地繼續進修。

課程結構

3. 新毅進文憑課程與現時毅進計劃的課程相似，授課時數合共 600 小時，當中 420 小時為必修的核心單元，180 小時為選修單元。我們已革新核心單元，以配合新高中的課程內容。核心單元包括中文、英文、數學、通識教育和人際傳意技巧，課程統一發展，各提供課程的院校都按同一課程授課。選修單元的課程由院校各自發展，內容以實用為主，範圍廣泛，以迎合學員不同的興趣和性向。學員可修讀為期一年的全日制課程或為期兩年的兼讀制課程。

資歷認可

4. 當局委託了香港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局(評審局)對新毅進文憑課程進行基準研究，以確定畢業學員的資歷水平和課程的質素保證機制是否妥善。評審局已完成研究，結論如下：

- (a) 學員修畢新毅進文憑課程後，在技能、價值觀和態度方面達到的水平，相當於 **香港中學文憑考試(中學文憑試)五科(包括中國語文和英國語文)第 2 級的程度**；
- (b) 學員圓滿修畢選修的 **延伸數學** 單元和必修的數學單元後，所持有的毅進文憑相當於 **中學文憑試五科(包括中國語文、英國語文和數學)第 2 級的資歷**；以及
- (c) 新課程的質素保證機制適當穩妥，與慣常的良好做法一致。

5. 毅進文憑將獲香港高等院校持續教育聯盟(教育聯盟)¹的成員院校接納為符合副學士和高級文憑或同等課程的入學資格。而圓滿修畢延伸數學選修單元的學員，其毅進文憑更獲教育聯盟的成員院校接納為可報讀以中學文憑試五科(包括中國語文、英國語文和數學)第 2 級成績為入學資格的課程。與現有毅進計劃全科畢業證書一樣，新毅進文憑的資歷將獲政府接納為符合 30 多個以中學文憑試五科(包括中國語文和英國語文)第 2 級成績為入職學歷的公務員職系的學歷要求。而

¹ 教育聯盟在 1994 年成立，宗旨是在香港推動終身學習。現時成員包括八所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資助院校轄下的持續進修及專業教育機構，以及本港其他開辦持續進修及專業教育課程的主要教育機構。

修畢延伸數學選修單元的學員獲頒發的毅進文憑，將獲政府接納為符合報考以中學文憑試五科(包括中國語文、英國語文和數學)第2級成績為入職學歷的公務員職系。

提供課程安排

6. 現有的毅進計劃課程由教育聯盟的成員院校以自資形式開辦。考慮到教育聯盟在開辦這個課程所作出的承擔及具備的專業知識和豐富經驗，以及其致力確保課程達到應有水平、切合學員需要和與時並進的往績，我們會繼續邀請教育聯盟成員院校提供新毅進文憑課程。在2012/13學年，教育聯盟七所成員院校會開辦新毅進文憑課程。這七所院校是香港浸會大學、嶺南大學和香港公開大學轄下的持續進修及專業教育機構，以及明愛社區及高等教育服務、香港專業進修學校、香港科技專上書院和職業訓練局。

學生資助安排

7. 修讀現有毅進計劃課程的學員如出席率達80%，並通過有關單元的評核，便可按下列情況獲得兩種不同程度的資助：

- (a) 所有學員圓滿修畢每個單元後，無須經入息審查即可獲發還該單元30%的學費。這有助鼓勵學員修畢毅進計劃課程；以及
- (b) 清貧學員如通過學生資助辦事處(學資處)的入息審查，在圓滿修畢每個單元後，可獲悉數發還就該單元已繳付的學費。審查準則與為中小學生而設的學校書簿津貼計劃發放全額津貼的準則相若。

毅進計劃學員和院校的意見顯示，資助安排不但為學員提供財政支援，亦能有效提高學員出席率和鼓勵他們圓滿修畢課程。

8. 至於新毅進文憑課程，局方收到一些建議認為可為來自低收入家庭的清貧學員提供額外資助。在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2012年1月9日的會議上，委員亦提出類似建議。我們認同這些建議，並認為有空間增加資助安排。我們建議，除了現有的兩個資助水平(即無須入息審查向學員發還30%的學費和向通過入息審查的清貧學員發還100%的學費)外，加設另一資助水平：學員如通過標準入息審查，證

明符合學資處半額資助的資格，可獲發還 **50%**的學費。根據新安排，學員如來自四人家庭，而每月家庭總收入由 14,574 元至 25,301 元，在圓滿修畢每個單元後，可獲發還該單元 50%的學費。假設來自低收入家庭的學員比例與現時毅進計劃的相若，未來五年發還 50%學費的新安排可惠及約 8 000 至 12 000 名學員(約佔每年學員人數的 11%至 13%)。

對財政的影響

9. 推行新毅進文憑課程所需的實際開支款額，視乎多個因素而定，包括取錄學員的實際人數、合資格獲得各級資助的學員比率，以及能圓滿修畢單元的學員比率。假設報讀模式和學員的社會經濟背景與現有課程的相若，為首五個學年的學員提供新毅進文憑課程的預計開支約為 10 億元。開支主要用於向合資格的學員發還學費，其餘則用以支付各項為毅進文憑課程學員及導師提供的支援服務，例如加強舉辦學員活動、教師發展培訓、學員的就業及升學諮詢服務和交流優良教學法等，以及其他項目，例如宣傳推廣、研究和調查等。

10. 新毅進文憑的課程內容將更豐富及多元化，為導師及學員提供的支援亦會提升，課程學費在 2012/13 學年將為 30,000 元及 32,000 元。課程的預計現金流量²如下：

財政年度	現金流量(百萬元)						總計
	2012-13	2013-14	2014-15	2015-16	2016-17	2017-18	
學費發還	-	180	180	180	180	180	900
加強支援及其他開支	20	20	20	20	20	-	100
總計	20	200	200	200	200	180	1,000

² 預計現金流量中各支出分項的款額只顯示推行毅進文憑課程預算支出的概括分布。各財政年度及各分項的實際支出款額會因應實際情況與預算數字略有不同。

背景

11. 毅進計劃在 2000 年推出，旨在開闢另一學習途徑，為中五離校生和成年學員提供更多持續進修的機會。當時的香港學術評審局(評審局的前身)評定，在持續進修和就業方面，毅進計劃全科畢業證書持有人的學歷相當於香港中學會考五科及格程度。該學歷亦獲政府接納為符合 30 多個以香港中學會考五科(包括中國語文及英國語文)及格為入職學歷的公務員職系的學歷要求。

12. 毅進計劃廣受歡迎，報讀人數由最初數年約 2 000 至 3 000 人，大幅增至 2009 年的 15 000 人，到 2010 年更達 16 000 人，多年來超過 88 000 名學員受惠。截至 2010/11 學年，院校已頒發共 49 900 張毅進計劃全科畢業證書。根據教育聯盟每年進行的調查結果，過去三年畢業學員中約有 50% 投身工作，近 40% 繼續進修。在繼續進修的學員中，部分已完成專上教育，包括取得學士或以上程度的學位。這些資料已證明毅進課程是中學離校生和成年學員取得進修和就業所需資歷的可行途徑。香港中學會考現已取消，新學制亦已推行，現有的毅進計劃課程會在 2011/12 學年後停辦。鑑於毅進計劃成效卓著，教育局已邀請教育聯盟按照毅進計劃的模式，發展一個由 2012/13 學年起在新學制下開辦的新課程。

徵詢意見

13. 如委員贊成這項建議，我們會在 2012 年 5 月向財務委員會申請撥款，開立為數 10 億元的新承擔額，以便在 2012/13 學年開辦毅進文憑課程。

教育局

2012 年 4 月